

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关于调整局领导分工的通知

局属各办（所、中心）：

因局领导班子成员调整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局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黎康宁 局党组书记，区委农办主任。主持局党组全面工作。

李淑娟 局长兼乡村振兴局局长，主持局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相关工作，分管农业综合执法大队。

聂永峰 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负责农业经济指标、农村产业发展等相关工作，分管农经站（财务）、畜牧中心、农技推广中心。完成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。

刘筱东 局党组成员、纪委监委派驻第四纪检监察组组长（二级主任科员），主持纪委监委派驻第四纪检监察工作。负责党风廉政、纪检、监察、巡视巡察、来信来访；负责党组会议、局务会议议定事项监督、乡村振兴及重大项目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的督查。

梁高旭 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负责乡村全面振兴、水利事业发展等方面工作，分管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（农发

办)、水务中心。完成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。

杨娜 副局长。负责区委农办日常工作，党建、意识形态、机构编制、干部人事、社会事务等相关工作，分管综合办公室。完成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。

杨万明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。主持乡村振兴服务中心(农发办)全面工作。负责移民致富提升和各级督导检查反馈问题整改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乡村振兴财政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等相关工作。完成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负责主管领域安全生产。

为增强工作的协调配合，领导班子实行AB岗，其中，黎康宁、李淑娟同志互为AB岗，聂永锋、刘筱东互为AB岗，梁高旭、杨娜同志互为AB岗。